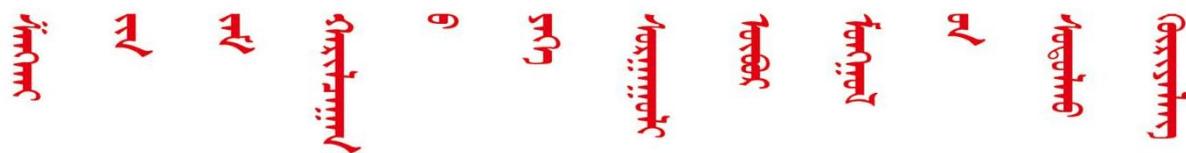


上海交通大学内蒙古研究院



上海交通大学内蒙古研究院 关于征集 2024 年“科技兴蒙”上海交通大学 行动计划专项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上海交通大学 科技合作协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上海交通大学 全面合作协议》约定，双方“根据发展形势和任务需求，共同推动交流合作范围向各盟市、各领域延伸；支持上海交通大学专家团队与内蒙古相关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事业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梳理解决相关企业技术瓶颈问题，推动企业提升产品附加值、延长产业链，储备科技成果”。为此，上海交通大学内蒙古研究院设立“科技兴蒙”专项资金，用以支持上海交通大学专家团队联合内蒙古相关单位在内蒙古开展产学研合作和成果转化。现面向上海交通大学全校及内蒙古相关单位组织开展 2024 年度“科技兴蒙”上海交通大学行动计划专项项目征集工作。

一、征集范围

项目征集聚焦内蒙古自治区“五大任务”精准发力，围绕“先进材料、装备制造、现代能源、生态环境、绿色农牧、生物医药、数字经济、战略研究”等重点领域，兼顾自治区各盟市禀赋和发展趋势，服务 18 条重点产业链，推动“科技兴蒙”行动见行见效。其中：

（一）内蒙古自治区五大任务是指：内蒙古要建设成为中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五大任务关系着国家能源安全、粮食安全、产业安全、生态安全、边疆安全，引领着新时代内蒙古加快发展、高质量发展。

（二）内蒙古自治区 18 条重点产业链包括：奶业、玉米、肉牛、肉羊、羊绒、马铃薯、草业、风电装备、光伏装备、氢能、储能、新能源汽车、现代煤化工、煤焦化工、氟化工、稀土、有色金属、生物制药。

（三）部分盟市重点支持需求包括：

1、呼和浩特市重点支持绿色农畜产品加工、清洁能源、现代化工、新材料和现代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技术等方向；

2、包头市重点支持稀土、硅产业及先进金属材料、碳纤维及高分子新材料、新能源重卡及配套、氢能储能、材料热制造、装备制造等方向；

3、呼伦贝尔市重点支持生态环境治理、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文旅产业、现代农牧业、新兴产业等；

4、兴安盟重点支持农畜产品精深加工、秸秆高值化利用、智慧文旅、乡村振兴、新能源技术及装备开发、生态修复、新材料研发应用等方向；

5、通辽市重点支持绿色煤电铝产业集群及铝镍硅新材料产业集群科技攻关、玉米及肉牛等农业领域技术攻关、中（蒙）药开发等方向；

6、赤峰市重点支持生物医药、精细化工、有色金属深加工、生态环保、硅基新材料、农畜产品加工等方向；

7、锡林郭勒盟重点支持清洁能源示范产业科技攻关、农畜产品精深加工、生态环境治理技术攻关、新材料研发应用等方向；

8、鄂尔多斯市重点支持现代能源、先进材料、临床医学转化等方向；

9、巴彦淖尔市重点支持特色农畜产品精深加工、农牧业副产品及废弃物高值化利用、绿色种养、设施农业、农业生态环境监测与河流污染综合防控、生物育种等方向。

（四）项目类型包括：

1、关键技术类项目。围绕内蒙古自治区重大产业发展的技术需求，针对“卡脖子”技术和关键环节，集中力量突破一批关键技术，研发一批具有核心知识产权和产业化能力的关键技术成果。

2、行业共性类项目。围绕内蒙古自治区各重点行业发展过

程中遇到的普遍存在、急需解决、技术难度较大且对行业发展影响重大的共性问题，开展技术攻关，获得一批应用成熟、成效显著，且在行业内可以复制推广的技术成果。

3、中试产业化类项目。围绕内蒙古自治区推动资源型产业转型升级和促进新兴产业发展的迫切需求，以延链补链、质量提升、增值增效、集群发展为目的，引进并实施一批技术相对成熟且市场前景广阔的技术成果或产业项目，能快速在产业中进行应用并产生明显成效。

4、决策咨询类项目。围绕内蒙古自治区坚持“生态发展，绿色优先”，推进高水平保护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路线要求，开展相关领域的科学研究、行业调研、产业分析等工作，形成一批具有指导意义和产生引领示范效果的研究成果，用于政府决策咨询、行业研究、城市治理、产业经济和企业管理等领域。

二、征集要求

1、项目以需求为导向，要有来自于内蒙古自治区相关产业、行业或者企业的明确技术需求或者应用目标，并在项目建议书“立项依据”中列明技术需求企业或意向合作企业名称。

2、本次通知征集的项目应注重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新设备，以及关键部件、实验装置/系统、应用解决方案、新诊疗方案、临床指南/规范、软件等标志性成果的研究开发和转化应用。以论文发表作为主要考核指标的项目不予支持，基础研究类项目不在本次申报范围。

3、本次征集按照“公开征集、专家评审、择优资助”的方

式开展。

4、本次征集以项目建议书形式组织申报，自拟项目名称。

5、项目申报人应承担过大型科研项目的实施，具有较强的科技研发团队及研发条件。

6、本次征集重点考察项目申报人承担项目的能力，以及完成考核目标方案的可行性。

7、项目申报人需确保项目材料内容真实，同时应严格按照研发任务实际需要，实事求是，科学合理编制申请经费预算。

8、项目经费预算不设限额，根据实际需求列支。

三、征集方式

本次项目征集截止日期为2024年6月20日。

征集报送：项目申报人按项目征集要求编制项目建议书并发送邮件至 sjtunmg@126.com。

联系人：周泽璇

联系电话：0471-3121519、13154731076（微信同号）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水岸小镇G-2区G1栋11楼

附件1：上海交通大学内蒙古研究院“科技兴蒙”上海交通大学行动计划专项项目建议书

上海交通大学内蒙古研究院

2024年5月20日

